

深圳市川马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产被司法变卖的结果补发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川马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名下资产于2019年4月8日10时起在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0769/01>，户名：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进行公开变卖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兴川电子有限公司名下资产。

公司于近日核查，本次变卖于2019年06月07日已结束，本次变卖失败。

由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工作疏忽，未及时跟进本次变卖进展情况导致公司未能按规定的时间披露上述事宜，现补充披露《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产被司法变卖的结果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9-026）。

对上述补充披露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我们深表歉意。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对公司涉及相关事项加强跟进及时沟通，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特此公告。

深圳市川马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6月18日